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董事会对股票异动的分析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155.83% - 185.00%，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导致业绩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形势持续向好，城市景观照明行业迎来“井喷”爆发期；（2）城市的大型事件活动为景观照明的持续发展提供催化剂；（3）2018年5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运营资金得以充分保证，公司依托施工、设计、生产的一体化能力以及众多大中型工程案例形成的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持续增强；2018年1-6月，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0.68万元。

2、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出现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2 日